

证券代码：301585

证券简称：蓝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117名，注册会计师688名，签

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12 名。

3、业务规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5 年收入总额为 100,457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87,22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7,291 万元。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05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16,963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5、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周海斌	项目合伙人	2003年	2001年	2008年	2026年	3
李文浩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2017年	2017年	2024年	2
任成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4年	2000年	2010年	2025年	9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80 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 60 万元(含税)、年度内控审计费 20 万元(含税)。2026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所处行业标准和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协商确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认审计费用事项。预计审计费用变化不超过上年审计费用的 20.0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通过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全面审查，并对其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评估，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中汇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中汇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